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編制)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錄得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利潤相比於去年同期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利潤增長58%以上。該增長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迅速開展有效的業務連續性計劃,以儘量降低COVID-19疫情對其業務及運營帶來的影響;(ii)本集團研發管綫引入更多客戶項目,支持全球客戶加快COVID-19相關潛在療法的開發及生產;(iii)本集團現有產能利用率的提升,部分被新生產基地產能爬坡及隨著本集團業務增長而增加的行政開支所抵銷;及(iv)投資、外匯、往年退税收益及錄得其他營業外收入。

本公司尚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依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仍有待落實及作出其他潛在調整(如有),且未經本集團核數師或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參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中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智勝博士及周偉昌博士;非執行董事李革博士、 胡正國先生、吳亦兵先生及曹彥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郭德 明先生及Kenneth Walter Hitchner III先生。

* 僅供識別